

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九采油厂

二〇二二年四月

1 概述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九采油厂拟在大庆市杜蒙县敖林西伯乡诺尔村东南侧建设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委托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实施）的规定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

建设单位于2022年2月25日首次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于2022年3月28日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分别在2022年4月7日和2022年4月8日进行了2次报纸公示。在2022年4月4日在公众知悉的场所张贴了公告并持续公开了10个工作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公开内容

在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中公开了如下内容：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龙虎泡油田塔 1811 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

建设地点：大庆市杜蒙县敖林西伯乡诺尔村东南侧

建设规模：本项目基建油井 60 口，形成丛式井平台 13 座、单井井场 3 座；本项目油井需压裂作业后进入产能地面建设；地面工程配套建设电加热管道 3.73km，环状集油掺水管道 12.42km，站间集油掺水管道 14.5km，并配套建设供配电、道路等辅助工程。预计建成产能 4.57×10^4 t/a。

现有工程基本情况：区块内现有主要油田设施包括龙一联合站、塔 2 转油站和塔 3 转油站。环境保护情况：现有工程原油集输采用密闭流程，建设单位按照要求开展设备和管道检查和维修，控制烃类气体挥发；油田采出水经管输，作业废水、洗井废水全部拉运到已建龙一联合站含油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标后回注油层；油井作业严格控

制占地面积、井场采用铺设防渗布等措施降低生态破坏和油水落地造成土壤污染，加强防渗设施设备维护，出现破损的及时修复完善，降低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

建设性质：改扩建

二、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九采油厂

联系方式：0459-4698255 联系人：王工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创业庄

邮箱：123459236@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单位名称：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0459-8136292 联系人：秦工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电子商务产业园 B 座 10 楼

邮箱：hebeiqizhengdq@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并按照表格规定格式要求填写（注：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根据上述公开内容及日期的描述，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中第九条的规定。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载体为：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选择了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符合《办法》中第九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开的要求。

(2) 网络公示时间

建设单位于2022年2月25日首次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3) 网址及截图。

网址：<http://www.hljhbjfw.cn/NewsDetail.aspx?ID=482>

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page with the following content:

- Header:** 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 (Heilongjia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Network)
- Navigation:** 首页, 关于我们, 环境影响评价, 环保证收, 排污许可, 环境应急预案, 环保要闻, 污染源普查, 水土保持
- Breadcrumb:** 首页 > 环境影响评价 > 环评公示
- Title:** 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 Sub-Title:** 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 Text:**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要求,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项目,应当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

建设地点: 大庆市杜蒙县敖林西伯乡诺尔村东南侧

建设规模: 本项目基建油井60口,形成丛式井平台13座、单井井场3座;本项目由井筒压裂作业后进入产能地面建设;地面工程配套建设电加热管道3.73km,环状集油掺水管道12.42km,站间集油掺水管道14.5km,并配套建设供电、道路等辅助工程,预计建成产能 4.57×10^4 t/a。

现有工程基本情况: 区内现有主要油田设施包括龙一联合站、塔2转油站和塔3转油站,环境保护情况,现有工程原油集输采用密闭流程,建设单位按照要求开展设备和管道检查和维修,控制烃类气体挥发;油田采出水经管输,作业废水、洗井废水全部拉运到已建龙一联合站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标后回注油层;油井作业严格控制占地面积,井场采用铺设防冲布等措施降低生态破坏和油水落地造成土壤污染,加强防冲布设施维护,出现破损的及时修复完善,降低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

建设性质: 改扩建

二、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九采油厂

联系方式: 0459-4698255 联系人: 王工

通讯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创业庄

邮箱: 123459236@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单位名称: 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0459-8136292 联系人: 梁工

通讯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电子商务产业园B座10楼

邮箱: hebeiqizhengdq@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并按照表格规定格式要求填写(注: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pdf
- Footer:** 13134595113, 大庆市高新区, 2972592073@qq.com, Copyright © 2021-2022 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 All Rights Reserved.

2.2.2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无。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一) 公开内容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实施)的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了如下内容: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公众可以通过本次网络链接:

<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484> 阅读征求意见稿全文。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本公示内容中提供的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九采油厂)和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出查阅本项目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

(2)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诺尔村、阿布宫屯、唐营子屯等村屯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意见。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484>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人:王工

电话:0459-4698255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2022年3月28日~2022年4月11日合计10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

位提出宝贵意见。

(二) 公开日期

建设单位于2022年3月28日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根据上述公开内容及日期的描述，公开的内容符合《办法》第十条中需公开的相关信息，征求公告意见的期限也不少于10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中给出了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因此，公开内容及日期均符合《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载体为：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

(4)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择了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符合《办法》中第九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开的要求。

(5) 网络公示时间

建设单位于2022年3月28日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限从2022年3月28日~2022年4月11日，共10个工作日。

(6) 网址及截图。

网址：<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484>

截图：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九采油厂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表时间：2022-03-28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九采油厂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实施）的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公众可以通过本次网络附件下载报告书。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本公示内容中提供的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查阅本项目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意见，包括项目周边诺尔村、阿布宫村等村屯。主要事项包括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现状的意见和看法，对拟建项目的态度，对项目拟采取的环保措施的态度、对项目选址的意见以及对环评结论的意见等。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在附件下载公众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可以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有关意见和建议：

1、建设单位名称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九采油厂

2、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工

电话：0459-4698255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公示之日起至10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 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征求意见稿）.pdf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pdf

上一篇：伊北开发区北三区西部西南块萨11-9油层聚合物驱产能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下一篇：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卫星油田卫19区块产能建设地面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3.2.2 报纸

本项目报纸公开的载体为大庆油田报，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易于接触的报纸；公示的时间分别为2022年4月7日和2022年4月8日两次。符合《办法》中要求的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内报纸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规定。

4月8日报纸公示如下：

3.2.3 张贴

选取项目周边主要村屯进行张贴公示，包括诺尔村、阿布宫屯、唐营子屯和2个散户处，建设单位在各村村民常聚集的农户外墙、村名牌等处张贴了公示，张贴时间为2022年4月4日，符合《办法》中要求的在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同时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进行信息公开的要求。

如下：

 <p>现场拍照</p> <p>经度：124.166149 纬度：46.410276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诺尔村 时间：2022-04-04 15:16:29 海拔：154.4米 天气：☀️ 15 ~ 15°C 南风 备注：长按水印编辑备注</p>	 <p>现场拍照</p> <p>经度：124.133230 纬度：46.360928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232国道唐营子村 时间：2022-04-04 16:11:51 海拔：164.8米 天气：☀️ 15 ~ 15°C 南风 备注：长按水印编辑备注</p>
<p>诺尔村张贴公告</p>	<p>唐营子屯张贴公告</p>
 <p>现场拍照</p> <p>经度：124.167339 纬度：46.407476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311省道诺尔村 时间：2022-04-04 15:25:20 海拔：170.1米 天气：☀️ 15 ~ 15°C 南风 备注：长按水印编辑备注</p>	 <p>现场拍照</p> <p>经度：124.181292 纬度：46.345857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达勒廷温德 时间：2022-04-04 15:52:39 海拔：164.7米 天气：☀️ 15 ~ 15°C 南风 备注：长按水印编辑备注</p>
<p>散户张贴公告</p>	<p>散户张贴公告</p>

<p>现场拍照</p> <p>经度: 124.229942 纬度: 46.389081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阿布宫村 时间: 2022-04-03 09:05:45 海拔: 169.0米 天气: 7 ~ 17°C 南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p>	/
阿布宫屯张贴公告	/

3.2.4其他

无

3.3查阅情况

(1) 查阅场所设置情况

大庆市高新区电子商务产业园B座10楼。

(2) 查阅情况。

无人前来查阅。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无公众提出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众参与过程中，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提出的环境影响相关意见。

6报批前公开情况

6.1公开内容及日期

(1) 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组织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参与说明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 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 (二) 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
- (三)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公众反馈的情况等。

按照上诉要求，建设单位编制了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并于2022年4月27日进行了报批前公开。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本项目报批前公开的载体为：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报批前公开选择了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符合《办法》中第二十条“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

(2) 网络公示时间

建设单位于2022年4月27日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3) 网址及截图。

网址：

6.2.2其他

无。

7 其他

无。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龙虎泡油田塔1811区块扶余油层产能建设地面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九采油厂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九采油厂

承诺时间：2022年4月27日